

APEC 2018 年攝影比賽報名及相關資訊

一、 攝影主題：

1. 促進永續及包容性成長(Promoting Sustainable and Inclusive Growth)；
2. 深化區域經濟整合、增進連結性(Deepening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Improving Connectivity)；
3. 透過結構改革強化包容性成長(Strengthening Inclusive Growth through Structural Reform)；

二、 報名方式：

(一) 追蹤 APEC Instagram 帳號 (@apec)、標註 #APECPhotoContest2018 及 hashtag 任一 APEC2018 優先領域、上傳攝影作品並提供主題、攝影地點及簡單說明。

(二) 或 至 下 列 網 址：
<https://form.jotform.me/82062134766456>，填寫資料並上傳照片。

三、 收件期限：即日起至 9 月 27 日 23 時 59 分(新加坡時間—GMT+08:00)

四、 參賽攝影作品規定：

- (一) 攝影作品之拍攝地需在一個或多個 APEC 經濟體境內。
- (二) 攝影作品得以剪裁校正，惟過度編輯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 (三) 攝影作品需以 JPEG 檔寄送，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MB。

(四) 每人最多可上傳三件作品，惟作品不得以照片拼貼 (collage) 呈現。

(五) 攝影作品之版權需屬於參賽者，不得使用或侵犯他人之著作權。

(六) 更多內容詳見：

<https://www.apec.org/Press/Photo-Contest/photocontest2018>

(七) 最後 10 名入圍作品將上載 APEC 社群媒體。

(八) 獎金：

第一獎-星幣 2,000 (折合約新台幣 44,000 元)

第二名-星幣 1,500 (折合約新台幣 33,000 元)

第三名-星幣 1,000 (折合約新台幣 22,000 元)

最受歡迎獎-星幣 750 (折合約新台幣 16,000 元)

Instagram 影響獎-星幣 750

最後 10 名入圍作品將公布於 APEC 網站及社群媒體供民眾投票選出最受歡迎作品，投票期間為 2018 年 10 月 8 日上午 10 時至 10 月 26 日下午 5 時，獲獎作品將於 11 月 15 至 16 日 APEC 領袖週期間公布於 APEC 網站及 APEC 社群媒體。

五、 參賽資格：

(一) 凡 APEC 會員國民或取得 APEC 經濟體永久居留權者均可參賽。

(二) 參賽者不得為 APEC 秘書處職員或其直系親屬。

六、 其它：APEC 秘書處擁有非為商業用途使用得獎作品

之權利。